广东恒申美达新材料股份公司 关于选举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 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广东恒申美达新材料股份公司(以 下简称"公司")职工代表董事由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

公司工委会于2025年10月15日召开会议选举职工代表董事,经会议无记 名投票表决,选举赖志辉先生担任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简历详见 附件),赖志辉先生的任期至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届满为止。

赖志辉先生当选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后,公司董事会中兼任公 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 分之一,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 司规范运作》的规定。

特此公告。

广东恒申美达新材料股份公司董事会 2025年10月18日

附: 职工代表董事简历

赖志辉,男,中国国籍,1993年10月出生,硕士学历。2021年10月至2024年2月任恒申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项目主管,2024年3月至今担任公司新项目办公室主任。现任公司工会副主席、新项目办公室主任、董事长秘书、后勤服务中心经理。

赖志辉先生不存在不得担任董事的情形;没有持有上市公司股份;除本人任职情况外,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